

证券代码：920187

证券简称：通领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6-052

上海通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3 月 3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相结合和其他投票方式相结合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 项建武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上海通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2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3,421,729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3.56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,673,93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.89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出席 7 人；
2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除以上人员外，总经理于永怀先生、副总经理薄奇巍先生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3,421,729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股东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会计师选聘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3,421,729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股东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董事、高管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3,421,729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股东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、公司类型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3,421,729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股东回避表决事项, 无须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3,421,729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股东回避表决事项, 无须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3,421,729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股东回避表决事项, 无须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: 北京国枫(上海)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: 许文华、覃宇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,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

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上海通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北京国枫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通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上海通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1 日